**2018年度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与英国工程与自然科学研究理事会合作研究项目指南**

根据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NSFC）与英国工程与自然科学研究理事会（EPSRC）及英国自然环境研究理事会（NERC）的双边合作协议以及共同组织的研讨会所确定的优先合作研究领域，2018年中英双方将共同资助合作研究项目，以促进中英两国科学家之间的合作与交流。

　　一、项目说明

　　1. 资助领域

　　2018年度合作研究项目的资助领域为“低碳制造”（Low Carbon Manufacturing），包括4个研究方向：

　　1） Thermal Energy Management, Recovery, Storage and Use（申请代码1须选择E05或E06下属申请代码，建议选择至三级代码）；

　　2） Recycling and Remanufacturing（申请代码1须选择E05下属申请代码，建议选择至三级代码）；

　　3） Novel Low Carbon Manufacturing Design, Production and Optimized Systems（申请代码1须选择E05下属申请代码，建议选择至三级代码）；

　　4） Low Carbon Manufacturing of Bulk Materials and Chemicals（申请代码1须选择E05下属申请代码，建议选择至三级代码）。

　　各研究方向的具体说明详见附件1。中方申请人可选择一个或多个研究方向进行申报。未按要求选择申报学科代码的申请将不予受理。

　　2. 资助强度

　　中方资助强度为不超过300万元/项（直接费用），包括研究经费和国际合作交流费用。

　　3. 项目执行期

　　3年（2019年1月至2021年12月），申请人应按管理办法要求提交项目进展报告，项目执行期结束后应提交结题报告。

　　4. 资助项目数

　　不超过4个项目。

　　二、申请资格

　　1. 中方申请人应具有高级专业技术职务（职称），应作为负责人正在承担或承担过3年期以上（含3年期）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

　　2. 中英双方有良好的合作基础，项目申请应体现强强合作和优势互补。

　　3. 英方合作者应符合EPSRC对本国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4. 更多关于申请资格的说明请见《2018年度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指南》。

　　三、限项规定

　　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国际（地区）合作研究项目包括组织间国际(地区)合作研究项目（以下简称组织间合作研究项目）和重点国际(地区)合作研究项目。“NSFC-UKRI\_EPSRC项目（中英）”属于组织间合作研究项目，申请人申请时须遵循以下限项规定：

　　1. 申请人同年只能申请1项国际（地区）合作研究项目。

　　2. 上年度获得国际（地区）合作研究项目资助的项目负责人，本年度不得作为申请人申请国际(地区)合作研究项目。

　　3. 作为申请人申请本项目，计入具有高级专业技术职务（职称）人员申请和正在承担项目总数限3项的范围（参与承担或者参与申请组织间合作研究项目不计入限3项的范围）。

　　4.《2018年度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指南》中关于申请数量的其他限制。

　　四、申报要求

　　1. 申请程序

　　中方申请人应向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提交申请，英方申请人向EPSRC提交申请，**单方提交的申请将不予受理。注：**英方申请人须在2018年5月22日16:00（英国当地时间）前在Smart Survey系统中提交申请意向书，网址见：https://www.smartsurvey.co.uk/s/LCM\_Intent\_to\_Submit/，请中方申请人提醒英方合作伙伴按时提交。

　　2. 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在线填报路径

　　中方申请人须登录ISIS科学基金网络系统（http://isisn.nsfc.gov.cn/egrantweb/），选择“项目负责人”用户组登录系统，进入后点击“在线申请”进入申请界面；点击“新增项目申请”按钮进入项目类别选择界面；点击“国际（地区）合作与交流项目”左侧+号或者右侧“展开”按钮，展开下拉菜单；点击“组织间合作研究（组织间合作协议项目）”右侧的“填写申请”，进入选择“合作协议”界面，在下拉菜单中选择“NSFC-UKRI\_EPSRC项目（中英）”，然后按系统要求输入依托基金项目的批准号，进入具体申请书填写界面，用中文在线填报《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国际（地区）合作研究项目申请书》。

　　3. 附件材料

　　除在线填写并提交中文申请书外，中方申请人须将下列材料上传至中文申请书的“附件”栏中一同提交：

　　1） 英文申请书（撰写要求见附件2）。中英双方应共同用英文撰写英文申请书，中英文申请书的内容须保持一致。

　　2） 合作协议（参考范本见附件3）。中英双方须就合作内容及知识产权等双方共同关心的问题达成一致，并签署合作协议。

　　4. 报送材料

　　中方申请人将以上全部材料在线填写和上传确认无误后，点击提交。电子版申请书及附件须经依托单位科研处在在线申报接收期截止之前登陆ISIS系统审核确认后提交，未经确认的项目将无法成功提交。依托单位科研处审核确认后，申请人须打印系统生成的**申请书及附件PDF文件，**经申请人及参与人签字、依托单位及合作单位盖章确认后，寄送1份至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项目材料接收组（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双清路83号101房间，邮编100085，电话：010-62328591）。欧洲处不直接接收项目申请材料。

　　5. 接收时间

　　ISIS系统在线申报接收期为2018年4月23日至**2018年6月19日16时**，纸质材料集中接收期为2018年6月12日至**2018年6月19日16时**（法定节假日除外），纸质材料的邮寄以邮戳为准。

　　注：请申请人严格遵照本项目指南的各项要求填报申请，不符合上述要求的申请将不予受理。如有疑问，请致电欧洲处询问。

　　五、结果公布

　　2018年底公布审批结果，获批准的合作项目自2019年1月开始执行。

　　六、项目联系人

　　中方联系人：李文聪

　　Email: liwc@nsfc.gov.cn

　　电话：010-6232 7014

　　中方申请人在线填写申请书过程中如遇到技术问题，可联系我委ISIS系统技术支持。

　　电话：010-6231 7474

　　英方联系人：Shyeni Paul

　　Email: shyeni.paul@epsrc.ac.uk

　　电话：044-01793444431

　　Neil Bateman

　　Email: neil.bateman@epsrc.ac.uk

　　电话：044-01793444496

　　附件：

[1. 资助领域](http://www.nsfc.gov.cn/Portals/0/fj/fj20180423_01.doc)

[2. 英文申请书撰写要求](http://www.nsfc.gov.cn/Portals/0/fj/fj20180423_02.doc)

[3. 合作协议参考范本](http://www.nsfc.gov.cn/Portals/0/fj/fj20180423_03.doc)

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

国际合作局

2018年4月23日